

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无纸化办案设备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1	项目名称	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无纸化办案设备采购项目方案设计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 地址：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广南路 229 号 联系人：谢悦柱 联系电话：0668-5534789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中介服务机构 资质要求	1.具备相应的工程设计和预算编制资质； 2.与项目本身构成需要回避情形的机构不得报名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编制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无纸化办案设备采购项目设计方案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广南路 229 号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 2.报价方式：参考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发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计价格（2002）10 号），依照国家发展改革委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（2015）299 号），在最高限价 18800 元内报服务金额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35%。即 $18800 * (1 - \text{下浮率}) = \text{实际成交价}$ 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 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为响应方案择优选取的要求，方案须包含： 1.企业营业执照； 2.相关企业资质证书； 3.项目报价。